六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霍邱县管理部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号）、《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4〕2）文件要求，六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霍邱县管理部编制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6方面内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霍邱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办公室联系（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政务中心B区三楼，邮编：237400，电话0564-6081010）。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六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霍邱县管理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

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着力提高工作水平和效率。

1、主动公开。根据《关于印发<六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政务公开专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六市金管〔2023〕10号）要求，重点抓好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贷款等最新政策文件的公开发布及政策解读，主动回应当前时期内社会关注、群众关心或反映比较强烈的住房公积金事项等，住房公积金工作得到全面公开。

2、依申请公开。严格遵照《安徽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进行办理，按照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流程办件，2023年我单位未收到线上及现场、信件、窗口等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3、政府信息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六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关于印发2023年政务公开专项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管理，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坚持做到“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保密性。坚持规范性文件清理制度，对已公开的政策法规，特别是

规范性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定期梳理核查，及时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废止工作，保证信息发布准确全面。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2023 年我单位及时准确公开市、县今年新出台住房公积金政策及相关解读，提升政府信息辐射力、扩大政策文件宣传面；全面推行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立足政府网站，依托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和新媒体终端，如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住房公积金网上办事大厅、皖事通 APP 等，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充分利用自身优势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切实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

5、监督保障。2023 年我单位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适时调整单位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制度，明确责任分工，严格落实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做到有计划、有部署、有检查、有考核。本年度社会评议良好，无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
	0	0	0
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上年度存在的问题：一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加强；二是政策解读力度和质量需进一步提升；三是队伍建设需进一步提高。

整改成效：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得到提升。通过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信息公开规范文件，增强了各股室及经办人员的公开意识，提高信息公开、政策解读的能力；二是政务公开精准服务，互动交流得到加强。通过学习先进部门经验，提高了本年度网上信息办理质量，群众满意度得到提升，重大政策解读的质量得到优化，信息公开工作更加便民利企。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本年度存在的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主动公开信息还不够全面细致。二是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还略有差距。

改进措施：一是优化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二是加大公积金惠民政策宣传力度，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操作简便明了，利于查找。及时、准确地发布各类政务信息，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针对性和权威性，提升政务工作的透明度，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通过创新信息公开渠道，对我市2023年度住房公积金新政策进行全面宣传，以政府在线访谈、图文解读等形式进行全方位宣传解读，向群众直观宣传解释热点政策。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 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